

东莞市人民政府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32) 征补告〔2026〕3号

(本公告为第1次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七条、第四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第二十八条，《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第三十条的规定，我市政府组织编制了东莞市石排镇2026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现将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

拟征收土地位于东莞市石排镇黄家坐股份经济联合社范围内，具体位置详见附图。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二、征收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本次征收土地目的是为了实施土地成片开发建设。

三、土地现状

根据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拟征收土地现状及补偿安置费用为：

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总面积 (公顷)	耕地 (公顷)	园地 (公顷)	林地 (公顷)	草地 (公顷)	其他农用地 (公顷)	建设用地 (公顷)	未利用地 (公顷)	青苗补偿费 (万元)	地上附着物 补偿费 (万元)	征地总费用 (万元)
石排镇黄家坐股份经济联合社	1.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1.0000	0.0000	0.0000	0.0000	196.5000
合计	1.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0.0000	1.0000	0.0000	0.0000	0.0000	196.5000

四、补偿方式和标准

(一)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

根据《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实施征收农用地区片综合地价的公告》(东府〔2024〕28号)的规定，土地补偿费标准为137.55万元/公顷，安置补助费标准为58.95万元/公顷。

(二) 其他地上附着物补偿

其他地上附着物补偿按《东莞市土地整备补偿指导和结算标准(试行)》(东府办〔2023〕6号)和《石排镇城中村(现代化产业园区)改造补偿方案》(石党综办字〔2024〕40号)的规定执行。

五、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

(一) 货币安置。有关费用已包含在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中。

(二) 留用地安置。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征收农村集体土地留用地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粤府办〔2016〕30号)的规定，按实际征收土地面积的10%(即0.1000公顷)，按照620万元/公顷，折算货币补偿安置留用地。

(三) 社会保障。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政策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21〕22号)规定，核定该项目按征地安置补偿方案制定时我市平均每亩征收农用地地区片综合地价16.2万元/亩的15%筹集征地社保费标准一次性计提征地社保费预存入“收缴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资金过渡户”，费用合计36.4500万元，专款用于被征地农民的基本养老保险补贴。分配方式为平均分配。

六、其他事项

(一) 公告时间：2026年4月11日至2026年5月10日。

(二) 补偿登记期限和方式。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应当在2026年4月11日至2026年5月10日内，持集体土地所有权证、集体土地使用权证、集体土地承包合同及身份证等证明材料至石排镇黄家坐村民委员会(联系人：黄炳华；电话：1390303248)办理征地补偿登记手续，请相互转告。未按期办理补偿登记的，其补偿内容以经确认或者公示的土地现状调查结果为准。

(三) 异议反馈渠道。对本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异议的，请于2026年4月11日至2026年5月10日内持土地权属证明材料等向东莞市石排镇规划管理所提交书面意见。异议提交地址为：石排大道行政办事中心大楼五楼(联系人：王伟权；电话：81828833；邮编：523330)。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书面意见的，视为无异议。我市将在收取意见后，对符合《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规定条件的，依法依规组织听证。

附件：1、征地范围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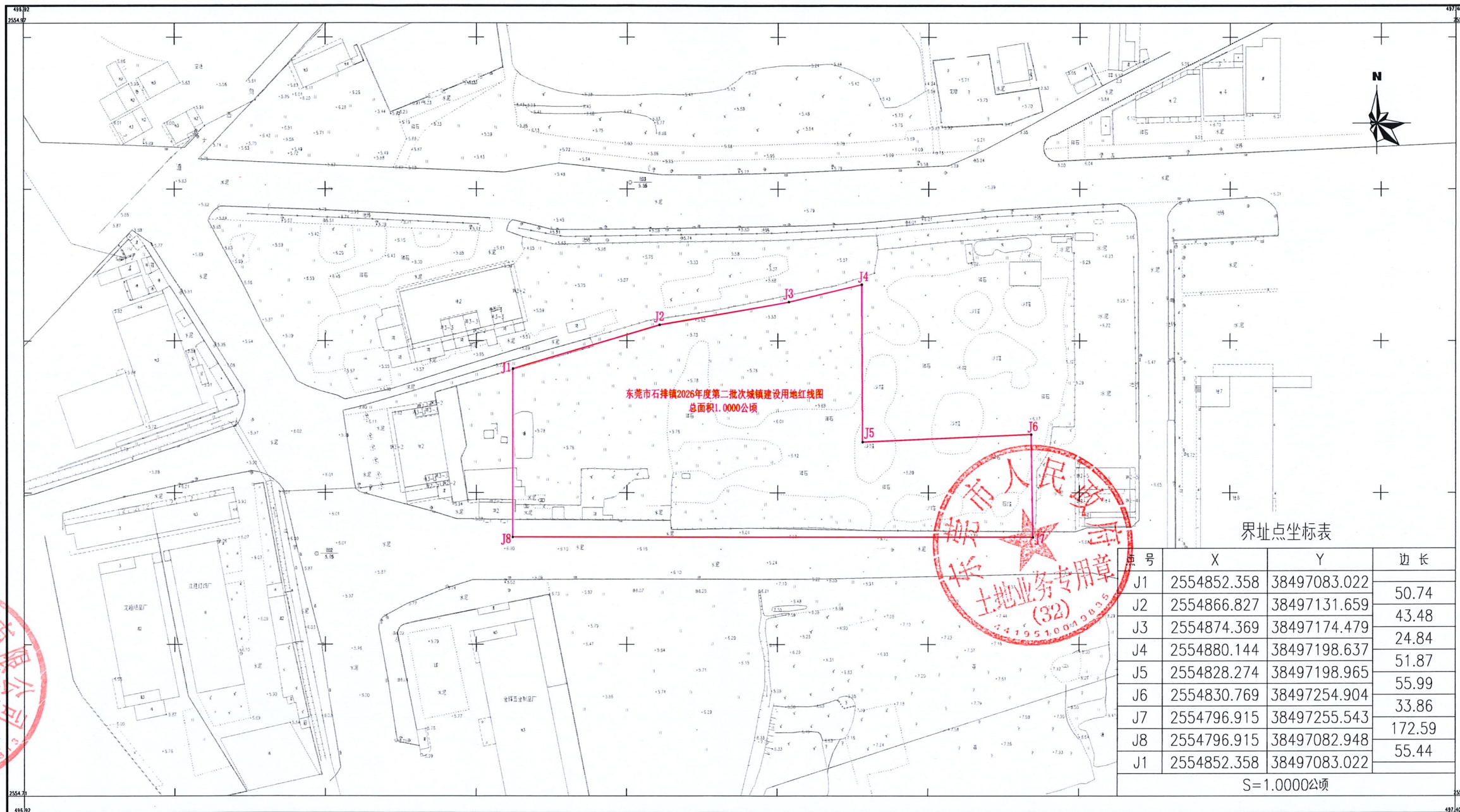
2、应纳入养老保障范围的被征地农户名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东莞市石排镇2026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红线图



东莞市石排镇2026年度第二批次城镇建设用地红线图
总面积1.0000公顷

界址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2554852.358	38497083.022	
J2	2554866.827	38497131.659	50.74
J3	2554874.369	38497174.479	43.48
J4	2554880.144	38497198.637	24.84
J5	2554828.274	38497198.965	51.87
J6	2554830.769	38497254.904	55.99
J7	2554796.915	38497255.543	33.86
J8	2554796.915	38497082.948	172.59
J1	2554852.358	38497083.022	55.44

S=1.0000公顷



测绘单位：广东浩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家2000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500地形图图式



测绘员：苏培和
绘图员：苏培和
检查员：刘锡林